



第七十四届会议

议程项目 98(ii)

全面彻底裁军：《禁止核武器条约》

2019 年 12 月 12 日大会决议

[根据第一委员会的报告(A/74/368)通过]

74/41. 禁止核武器条约

大会，

回顾其 2017 年 12 月 4 日第 72/31 号和 2018 年 12 月 5 日第 73/48 号决议，

1. 欢迎于 2017 年 7 月 7 日通过《禁止核武器条约》；¹
2. 注意到《条约》自 2017 年 9 月 20 日起在纽约联合国总部开放供签署；
3. 欣见截至 2019 年 11 月 1 日已有 79 个国家签署《条约》，有 33 个国家批准或加入《条约》；
4. 促请所有尚未签署、批准、接受、核准或加入《条约》的国家尽早采取这些行动；
5. 促请能够通过双边、次区域、区域和多边接触、外联和其他手段促进遵守《条约》的国家采取这些行动；
6. 请秘书长作为《条约》保存人，就《条约》的签署和批准、接受、核准或加入状况向大会第七十五届会议提出报告；

¹ A/CONF.229/2017/8。



7. 决定在大会第七十五届会议临时议程题为“全面彻底裁军”的项目下列入题为“禁止核武器条约”的分项。

2019 年 12 月 12 日
第 46 次全体会议